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23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科技”或“公司”）。

● 担保人名称：泰豪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电源”），泰豪电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7.93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无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主要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相关授信额度范围内，泰豪电源拟为公司在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合计不超过 17.93 亿元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泰豪电源对此次担保履行了内部决策审议程序，相关担保协议将根据银行最终审批情况，在本次担保额度内按照银行要求进行签署。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

规定，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泰豪电源为母公司泰豪科技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       |  |
|-------|--|
| 名称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 注册地址  |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清华泰豪大楼  |
| 法定代表人 | 李自强  |
| 注册资本  | 85,286.975 万元人民币   |
| 经营范围  | 电力信息及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输变电配套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电动机及配套设备、环保及节能产品、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高科技项目咨询及高新技术转让与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网络信息系统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中央空调工程、环保及节能工程的承接和综合技术服务；防盗报警、闭路电视监控工程的设计、安装；输变配电等电力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及维修；电力工程施工、城市管网开发；计算机产品、空调产品、汽车（小轿车除外）的销售，房屋及设备租赁；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组织统一经营的出口商品除外），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承包国际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业务，以及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   | 2025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1,123,081.37 | 1,148,818.78 |
| 负债总额  | 690,527.80   | 721,978.51   |
| 归母净资产 | 324,717.86   | 319,817.56   |
| 项目    | 2026年1-3月    | 2025年1-12月   |
| 营业收入  | 96,146.91    | 452,138.10   |
| 归母净利润 | 4,933.57     | 6,053.71     |
| 审计情况  | 未经审计         | 经审计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授信银行       | 担保金额   | 保证方式 | 保证期间的主要条款                          | 是否提供反担保 |
|------|------|------------|--------|------|------------------------------------|---------|
| 泰豪电源 | 公司   | 上海浦发银行南昌分行 | 25,000 | 连带责任 | 自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后三年止 | 否       |
| 泰豪电源 | 公司   | 江西银行南昌高新支行 | 75,000 | 连带责任 | 自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后三年止 | 否       |
| 泰豪电源 | 公司   | 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  | 47,800 | 连带责任 | 自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后三年止 | 否       |
| 泰豪电源 | 公司   | 中国银行南昌西湖支行 | 31,500 | 连带责任 | 自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后三年止 | 否       |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金融机构要求在以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合同担保金额 233,2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2.92%。其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合同担保金额为 224,22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0.11%。对联营企业上海中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合同担保金额为 9,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1%。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违规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26 日